

债券代码：1680120.IB/127056.SH

债券简称：16 朝国资债/16 朝国资

债券代码：155738.SH

债券简称：19 朝纾 02

债券代码：102000104.IB

债券简称：20 朝阳国资 MTN001

债券代码：185374.SH

债券简称：22 朝国 01

债券代码：185372.SH

债券简称：22 朝国 02

债券代码：102282107.IB

债券简称：22 朝阳国资 MTN001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动的公告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 原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现任职务
董事		
慕英杰	女	董事长
王岩	女	董事
杨菲	女	董事
张亮	男	职工董事
田安平	男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阎麦英	女	副总经理
杨文生	男	副总经理

(二) 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关于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人员构成的通知》、《关于张磊楠等同志任免的通知》，任命慕英杰为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董事长，张浩楠为董事，张磊楠、孔德海、刘建华、程甲林为本公司外部董事，张亮为职工董事。

根据《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届第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任命张浩楠为本公司总经理、胡健为本公司副总经理、阎麦英为本公司财务负责人。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上述人员变动后，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现任职务
董事		
慕英杰	女	董事长
张浩楠	男	董事
张磊楠	男	外部董事
孔德海	男	外部董事
刘建华	男	外部董事
程甲林	男	外部董事
张亮	男	职工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张浩楠	男	总经理
胡健	男	副总经理
阎麦英	女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慕英杰，女，1972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硕士研究生。历任北京国朝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财务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经理，阳光在线网络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朝阳区国资委企领科科长，朝阳区国资委审计科科长，北京市朝阳区

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副总经理，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2022年2月至今，担任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

张浩楠，男，1981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硕士研究生。历任中国中元国际工程公司团委副书记、京兴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主任、综合管理部副主任，北京市朝阳区三里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党委委员、副主任，北京朝阳停车管理有限公司经理。现担任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张磊楠，男，1981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管理学博士。历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教师，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EDP中心主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EE（EMBA和EDP）中心主任。现兼任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孔德海，男，1969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历任《中国企业家》杂志社社长助理兼行政总监，北京合锐赛尔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电通公共关系顾问（北京）有限公司资深顾问，《经济观察报社》经济观察研究院专家顾问。现兼任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刘建华，男，1970年1月出生，在职研究生学历，律师。历任北京华一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北京景灏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

北京维远律师事务所主任。现兼任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

程甲林，男，1984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中级会计师。历任北京恒信达通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北京市朝阳区金盏金融服务园区服务中心科员、副主任，北京市朝阳区保障性住房发展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负责人。现兼任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

张亮，男，1980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历任北京京客隆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北京市朝阳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综合办公室经理，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经理助理、投资部经理。2022年2月至今，担任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职工董事。

胡健，1989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在职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历任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原客户服务部、理财中心筹备组业务副经理、高级副经理、高级经理，中国人民银行金融市场司借调交流，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原办公室、培训工作组、综合管理部（党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登记服务部高级经理。现任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阎麦英，女，1979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北京市朝阳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财务审计部副经理及党务负责人，北京宝嘉恒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北京潘家园国际民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监事，北京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监事

会主席，朝阳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副经理。现任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公司董事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完成工作交接等相关程序。上述人员变动的工商变更备案手续正在办理当中。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上述人员变动属于公司经营过程中的正常事项，相关人员变动不会对发行人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动的公告》之签章页)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1日

